

事前須知

承蒙惠購 CASIO 手錶，謹表感謝。為了最有效地使用本錶，務請詳細閱讀本說明書。

- 本錶未設對應 UTC 時差 -3.5 小時的城市代碼。因此，電波計時功能不能為加拿大的紐芬蘭顯示正確的時間。

請讓手錶經常照到明亮光線

本錶內置的電池會儲存由太陽能電池產生的電能。在照射不到光線的地方長期放置或使用本錶會使電池的電量耗盡。請儘可能讓手錶照射到光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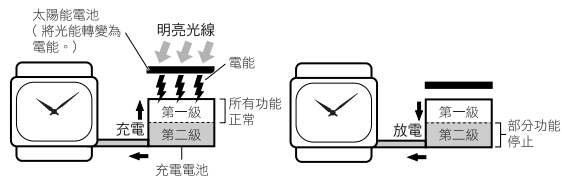
- 不將手錶戴在手腕上使用時，請將手錶面朝向明亮光源放置。
- 請盡量使手錶露在衣袖之外。僅部分錶面被遮擋時充電效率亦會顯著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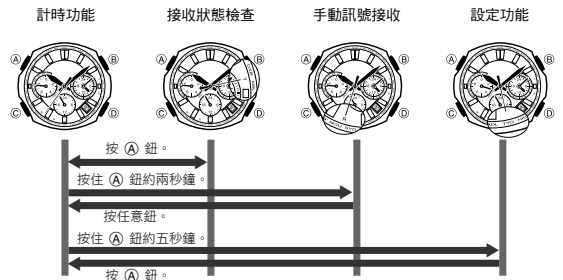
- 即使照不到光線，本錶亦將保持運作。讓手錶長期處於黑暗環境中會耗盡電池，並使手錶的有些功能停止。若電池耗盡，您將不得不在充電後再次配置手錶的各項設定。為確保手錶的正常運作，必須儘可能地讓手錶照射到光線。

電池在明亮光線下充電。

電池在黑暗中放電。



部位說明



- 按 (C) 鈕可依如下順序選擇功能。
- 在某一功能畫面停約一秒鐘將使畫面變為顯示該功能的資料。
- 指針高速轉動過程中操作按鈕可能會使指針暫停。
- 除非手錶正在進行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否則按住 (C) 鈕約兩秒鐘可使手錶直接返回計時功能。

電波錶

本錶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並相應更新時間。

- 本錶能夠接收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德國 (Mainflingen)、英國 (Anthorn)、美國 (Fort Collins)、中國 (商丘) 及日本 (福島、福岡/佐賀)。
- 若您接收不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請參閱“訊號接收疑難排解”一節中的資訊。

現在時間的設定

本錶根據時間校準電波訊號自動調整時間。需要時，您還可以手動設定時間及日期。

- 購買本錶後，您需要首先指定居住城市，即您通常使用本錶的城市。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指定居住城市”一節。
- 在時間訊號電波覆蓋地區外使用本錶時，您需要手動調整時間。有關手動設定時間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如何指定居住城市



1.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五秒鐘）使秒針轉動至上次電波訊號接收結果處（“Y”或“N”），然後轉動至“READY”（有些型號為“R”），最後轉動至目前選擇的居住城市代碼處。
 - 此表示現已進入城市代碼設定功能。
2. 用 (D) 鈕將秒針轉動到要用作居住城市的代碼處。
 - 有關居住城市的資訊，請參閱“居住城市代碼及發射台”一節。本錶將接收所選城市對應的發射台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

- 使部分功能停止的實際電量水平依手錶的型號而不同。
- 請務必參照“電源”一節，瞭解有關讓手錶照射到明亮光線時需要知道的重要資訊。

若手錶指針不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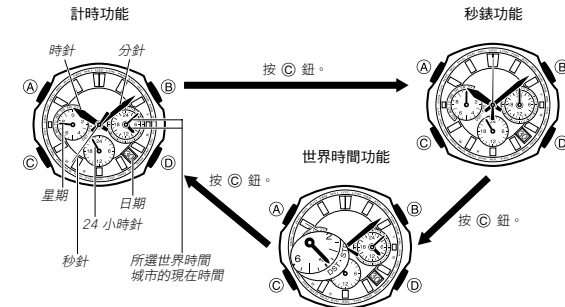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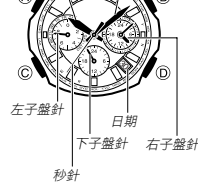
若手錶指針不轉動，則表示為了節省電源，手錶的節電功能已將指針停止。

- 有關詳情請參閱“節電功能”一節。
- 當手錶的電池耗盡時指針亦會停止。

請注意，CASIO COMPUTER CO., LTD. 對於用戶本人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本產品或其發生故障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一律不負任何責任。

關於本說明書

- 按鈕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
- 本說明書的每一節都會介紹一種功能的操作。有關技術資料等詳情請參閱“參考資料”一節。



3. 居住城市設定完畢後，按 (A) 鈕返回計時功能。

- 通常，您選擇居住城市代碼後本錶便會立即顯示正確的時間。否則，手錶將在下次自動訊號接收操作後自動調整時間。您也可以手動接收訊號或手動調整時間。
- 即使手錶正確接收到了時間校準訊號，有時指針亦有可能不指示正確的時間。此種情況發生時，請使用“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一節中的操作步驟檢查指針的基準位置，並按照需要進行校正。

居住城市代碼及發射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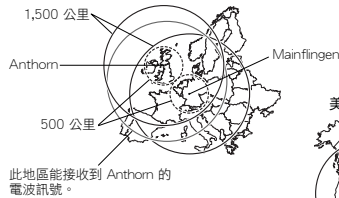
- 手錶根據如下居住城市代碼設定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在日本或歐洲（這兩個地方都有兩個不同的發射台）使用本錶時，其將接收所在地其中一個發射台的時間校準訊號。若手錶接收不到訊號，其將嘗試從另一個發射台接收時間校準訊號。

居住城市代碼	發射台	頻率
LON: 倫敦 PAR: 巴黎 ATH: 雅典	德國 / 英國電波訊號 Anthorn (英國) Mainflingen (德國)	60.0 kHz 77.5 kHz
HKG: 香港	中國電波訊號 商丘市 (中國)	68.5 kHz
TYO: 東京	日本電波訊號 福島 (日本) 福岡 / 佐賀 (日本)	40.0 kHz 60.0 kHz
(HNL): 檀香山 (ANC): 安克拉治 LAX: 洛杉磯 DEN: 丹佛 CHI: 芝加哥 NYC: 紐約	美國電波訊號 科羅拉多州 Fort Collins (美國)	60.0 kHz

- 括弧中的城市代碼表示條件好時可能接收到電波訊號的地區。
-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請參閱“City Code Table (城市代碼表)”。
- 除上述城市代碼外，本錶還可以選擇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發射台覆蓋區域之外的城市代碼。
- 請注意，本錶沒有對應於紐芬蘭的城市代碼。
- 本錶能在北美接收到美國時間校準訊號。本說明書中的“北美”一詞是指加拿大、美國及墨西哥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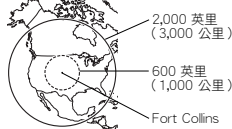
大致接收地區

英國及德國訊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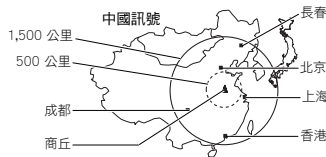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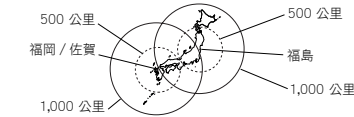


此地區能接收到 Anthorn 的電波訊號。

美國訊號



日本訊號



- 在一年或一日的某個時間帶中，下述距離內可能會無法接收到訊號。電波干擾也可能會使訊號接收失敗。
Mainflingen (德國) 或 Anthorn (英國) 發射台：500 公里 (310 英里)
Fort Collins (美國) 發射台：600 英里 (1,000 公里)
福島或福岡 / 佐賀 (日本) 發射台：500 公里 (310 英里)
商丘 (中國) 發射台：500 公里 (310 英里)
- 即使手錶位於發射台的接收地區內，若電波受到手錶與訊號源之間的山脈或其他地形的遮擋，訊號接收仍可能會失敗。
- 訊號的接收還會受到天氣、氣象條件及季節的變化等的影響。
- 若您在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上遇到問題，請參閱下述“訊號接收疑難雜解”一節。

夏令時間 (DST)

- 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比標準時間快 1 個小時。請注意，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都使用夏令時間。
- 當下列城市代碼之一被選擇為居住城市時，手錶將根據接收到的時間校準訊號自動調整 DST (夏令時間) 設定。
LON, PAR, ATH, TYO, ANC, LAX, DEN, CHI, NYC
- 當下列兩個城市代碼被選擇為居住城市時，本錶將自動調整 DST 設定。此時，您需要手動選擇標準時間及夏令時間。
HKG, HNL
- 有關 DST 設定的資訊請參閱“如何設定居住城市的時間”一節。
- 到 2008 年 6 月為止，中國不使用夏令時間 (DST)。若中國將來使用夏令時間，則本錶的有些功能將無法正確動作。
- 若您無法在所在地區接收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則最好手動選擇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有關詳情請參閱“居住城市與 DST”一節。

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

共有兩種方法可用於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自動訊號接收及手動訊號接收。

自動訊號接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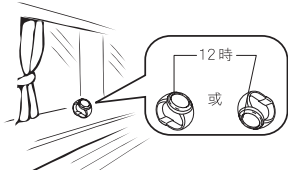
使用自動訊號接收時，手錶每天最多自動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六次 (中國訊號時為五次)。自動訊號接收成功一次後，當天隨後的所有自動接收操作便不再進行。有關詳情請參閱“關於自動訊號接收”一節。

手動訊號接收

手動訊號接收是通過按鈕操作開始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的接收。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手動接收訊號”一節。

重要！

- 要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時，請如圖所示擺放手錶，使其 12 時一側面窗戶。本錶在設計上在晚上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因此，請在上床睡覺之前將其放在易於接收電波訊號的地方。確認附近沒有金屬物體。



- 手錶的朝向不要擺放錯誤。

- 在下列場所可能會難以甚至無法接收到電波訊號。



- 通常深夜的電波訊號接收環境最佳。
- 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的接收會需要二至七分鐘的時間，但在有些情況下最長會需要 14 分鐘的時間。請小心，不要在訊號接收過程中進行任何按鈕操作或移動手錶。

關於自動訊號接收

手錶每天最多自動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六次 (中國訊號時為五次)。自動訊號接收成功一次後，當天隨後的所有自動接收操作便不再進行。訊號接收時間表 (校準時間) 依居住城市及其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的設定而不同。

居住城市		自動訊號接收開始時間					
		1	2	3	4	5	6
LON	標準時間	早上 1:00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夏令時間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早上 1:00*
PAR	標準時間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早上 1:00*
	夏令時間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早上 1:00*	早上 2:00*
ATH	標準時間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早上 1:00*	早上 2:00*
	夏令時間	早上 4:00	早上 5:00	午夜*	早上 1:00*	早上 2:00*	早上 3:00*
TYO	標準時間	午夜	早上 1:00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HKG	標準時間	早上 1:00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HNL · ANC · LAX · DEN · CHI · NYC	標準時間						
	夏令時間	午夜	早上 1:00	早上 2:00	早上 3:00	早上 4:00	早上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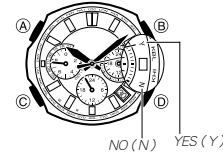
* 第二天

註

- 校準時間到達時，手錶只有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時才接收校準電波訊號。若您正在配置設定時到達了校準時間，手錶不進行訊號接收。
- 校準訊號的自動接收只在早上，當您還在睡夢中時進行 (假設計時功能中的時間是正確的)。在晚上，請在上床睡覺之前從手腕上取下手錶，並將其放在易於接收訊號的地方。
- 請記住，校準訊號的接收時間取決於計時功能中的時間。

如何手動接收訊號

1. 將手錶放在平穩的地方，使其 12 時一側對準窗戶。
 2.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兩秒鐘。
 3. 秒針將轉動至 **READY (R)**，表示手錶已準備好接收時間校準訊號。
- 在實際的電波訊號接收過程中，秒針將移動並停止在 **WORK (W)** 處。
 - 若在接收過程中電波訊號不穩定，秒針可能會在 **WORK (W)** 與 **READY (R)** 之間搖擺不定。
 - 時針及分針繼續正常計時。
 - 若成功接收到電波訊號，秒針將轉動至 **YES (Y)**，並且日期及時間將被相應調整。之後手錶恢復正常計時。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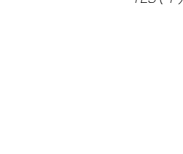
- 要中斷接收操作並返回計時功能時，請按任意鈕。
- 若接收失敗，秒針將轉動至 **NO (N)**。五秒鐘後，秒針將恢復正常動作。指針時間不會有任何調整。
- 當秒針指向 **YES (Y)** 或 **NO (N)** 時，按 (A) 鈕可返回計時功能。

上次訊號接收結果的查看

按照下述操作步驟可以檢查上次的訊號接收操作是否成功地接收到了電波訊號。

如何檢查上次訊號接收結果

- 在計時功能中按 (A) 鈕。
- 若手錶在午夜後成功地接收到了電波訊號，秒針將轉動至 **YES (Y)**。若手錶未能成功地接收到電波訊號，秒針將轉動至 **NO (N)**。
 - 五秒鐘後或您按 (A) 鈕時，手錶將返回計時功能。
 - 第二天手錶首次開始自動訊號接收時，目前的訊號接收結果將被清除。亦即是說，**YES (Y)** 表示當天內成功地接收到了電波訊號。
 - 若您手動調整了時間或日期，秒針將轉動至 **NO (N)**。



訊號接收疑難排解

電波訊號接收失敗時，請檢查以下各點。

問題	可能原因	對策
秒針指向 NO (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手動改變了時間。 在自動訊號接收過程中您進行了一些按鈕操作。 手錶沒在計時功能中。 訊號接收結果在第二天的首次自動訊號接收操作開始時被復位。 白天總是有無線電波的干擾，妨礙校準訊號的接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晚上進行手動電波訊號接收，或等到下一次自動訊號接收操作開始。 進入計時功能並再試一次。 檢查確認手錶在能接收到電波訊號的地區。
在接收了電波訊號後時間不準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地城市設定與您所在的地區不相符。 指針的基準位置偏移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正確的本地城市。 進入基準位置校正功能並校正基準位置。

• 有關詳情請參閱“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中的“重要！”及“電波錶須知”各節。

秒錶功能

秒錶用於測量經過時間，測量單位是 1/20 秒，測時限度為 23 小時 59 分 59.95 秒 (24 小時)。到達測時限度時，經過時間會自動返回零，秒錶則再次由零開始重新測時。



在秒錶功能中指向 0。在經過時間的測量過程中起 1/20 秒針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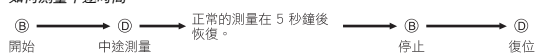
如何開始或停止經過時間的測量

- 在秒錶功能中，按 (B) 鈕可開始或停止秒錶。
- 在經過時間的測量過程中，按 (B) 鈕可將指針停止在中途時間處。而經過時間的測量在內部繼續進行。約五秒鐘後，指針將恢復指示經過時間。
 - 開始或重新開始經過時間的測量之後，1/20 秒的測量只在最初的 30 秒鐘內進行。當經過時間的測量被停止時，1/20 秒針亦會跳至經過時間的 1/20 秒數處。
 - 秒錶停止過程中按 (D) 鈕可將秒錶復位為零。在秒錶經過時間的測量過程中手錶指針正在轉動時，不能進行下述操作。
- 中途，復位

如何測量經過時間



如何測量中途時間



- 中途時間表示過程中，再次按 (B) 鈕將使指針跳至新的 (現在) 中途時間處。
- 中途時間表示過程中，按 (B) 鈕將停止經過時間的測量，並使指針跳至停止時間處。

累積經過時間的測量

按 (B) 鈕可在不將經過時間復位的情況下，從上次經過時間測量的停止處開始重新啟動秒錶，繼續測量經過時間。

世界時間功能

世界時間功能能表示世界 29 個城市 (29 個時區) 的現在時間。

- 若現在時間不準，請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作必要的變更。
- 當手錶的指針正在向新選城市的現在時間轉動時，不能執行下列操作。
 - 用 (A) 鈕選擇標準時間 (STD) 及夏令時間 (DST)。
 - 用 (B) 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請參閱“City Code Table (城市代碼表)”。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指示夏令時間設定 (STD 或 DST)。

如何檢索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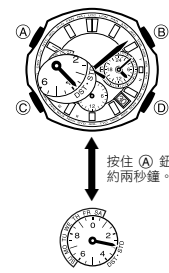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按 (D) 鈕順時針方向轉動秒針 (其正指向新選的城市代碼)。
- 鬆開 (D) 鈕約一秒鐘後，手錶的指針將轉動至由秒針指示的城市所在時區的現在時間處。

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 夏令時間是指在夏季將時間從標準時間提前一個小時。
- 請注意，夏令時間的開始及結束日期，以及是否使用夏令時間依國家及地區而不同。

標準時間	指針指向 STD (標準時間)。
夏令時間	指針指向 DST (夏令時間)。

如何改變特定城市的 STD / DST 設定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D) 鈕選擇要改變其設定的城市。
- 按住 (A) 鈕約兩秒鐘來選擇夏令時間及標準時間。

• 除 UTC 之外，所有世界時間城市都可選擇 STD 或 DST。

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的交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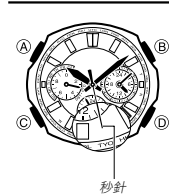
使用下述操作步驟可以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若您頻繁來往於兩個時區不同的城市之間，此功能很方便。

- 若在目前的世界時間城市能夠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則交換後在居住城市將可以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

如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D) 鈕選擇所需要的世界時間城市。
- 按住 (B) 鈕約三秒鐘。
- 此時，世界時間城市 (您在第 1 步選擇的城市) 將變為居住城市。同時，在第 2 步之前選擇的居住城市變為世界時間城市。
- 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後，手錶將停留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第 2 步以前選擇的居住城市為目前的世界時間城市。

居住城市與 DST



要設定居住城市 (您通常使用本錶的城市) 及夏令時間時，請使用本節中的操作步驟。

- 請使用計時功能來設定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的時間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 (約五秒鐘) 使秒針轉動至上次電波訊號接收結果處 (“Y” 或 “N”)，然後轉動至 “READY” (有些型號為 “R”)，最後轉動至目前選擇的居住城市代碼處。
 - 此表示現已進入城市代碼設定功能。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選擇設定。
- 用 (D) 鈕順時針轉動秒針選擇所需要的城市代碼。
- 選擇了所需要的城市代碼後，按 (B) 鈕選擇 STD (標準時間) 及 DST (夏令時間)。
 - 當手錶的指針正在向新選城市的現在時間轉動時，不能改變 STD / DST 設定。請等到指針停止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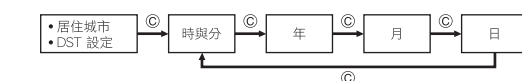
標準時間	此針指向 STD (標準時間)。
夏令時間	此針指向 DST (夏令時間)。夏令時間比標準時間快一個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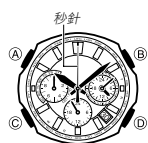
- 在任何下列城市之一被選作居住城市的情況下，當接收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時手錶將自動調整 DST 設定。
LON, PAR, ATH, TYO, ANC, LAX, DEN, CHI, NYC
- 當下列兩個城市代碼被選擇為居住城市時，本錶不自動調整 DST 設定。此時，您需要手動選擇標準時間及夏令時間。
HKG, HNL
- 若您要調整現在時間及日期，請繼續進行“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中從第 3 步開始的操作。請注意，進入日期及時間的調整操作後，您將無法返回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的設定操作。要返回此操作，需要按 (A) 鈕退出時間及日期設定操作，然後再次執行從上述第 1 步開始的操作。
- 全部設定完畢後，按 (A) 鈕。
- 手錶採用您所做的設定並返回正常計時。秒針將轉動並從手錶內部計時保持的秒數處開始計時。

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

當手錶由於某種原因接收不到時間校準訊號時，可以使用下述操作步驟調整時間及日期。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 (約五秒鐘) 使秒針轉動至上次電波訊號接收結果處 (“Y” 或 “N”)，然後轉動至 “READY” (有些型號為 “R”)，最後轉動至目前選擇的居住城市代碼處。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選擇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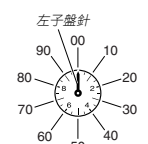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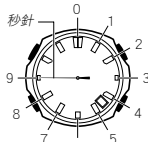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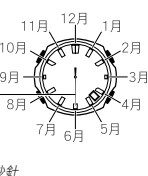
- 按 **C** 鈕。
 - 秒針將轉動至 12 時位置，而左子盤針將轉動到“0”（有些型號為“60”）。
- 用 **D** (+) 鈕及 **B** (-) 鈕以一分鐘為單位提高時間。
 - 檢查下子盤針，確認其指示的 24 小時時間正確。
- 按 **C** 鈕進行到年設定狀態。
 - 年數由十位數及個位數組成。



- 用 **D** (個位數) 鈕及 **B** (十位數) 鈕改變年數。
 - D**: 個位數加 1。
 - B**: 十位數加 10。
- 按 **C** 鈕進行到月設定狀態。



- 按 **D** 鈕移動到下個月。
- 按 **C** 鈕進行到日設定狀態。
- 用 **D** (+) 鈕及 **B** (-) 鈕改變日數。
 - 全部設定完畢後，按 **A** 鈕。
 - 手錶退出設定操作，秒數返回零。
 - 按照電視或電臺的報時訊號按 **A** 鈕重新開始計時。
 - 手錶自動計算星期。



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

即使手錶能接收電波訊號，其指針及 / 或日期會因受到強磁場及強衝擊而偏移。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功能能自動校正指針的位置。

- 自動校正只能在計時功能中進行。
- 自動校正操作校正秒針、分針及時針的位置。子盤針及日期的基準位置必須手動校正，請使用“基準位置的手動校正”一節中的操作步驟。
- 手錶每小時自動校正指針的基準位置。能對慢 55 分鐘或快 5 分鐘之內的誤差進行校正。
- 需要時，您還可以手動開始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操作。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手動開始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一節。
- 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操作最多需要約三分半鐘才能完成。
- 若指針偏離一個小時以上，請使用“如何手動開始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或“基準位置的手動校正”中的操作步驟進行校正。

如何手動開始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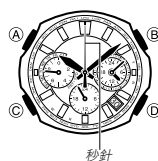


- 當時間不準時請執行下述操作。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D** 鈕約六秒鐘直到秒針轉完一圈。
 - 雖然按住 **D** 鈕後秒針暫時停止約三秒鐘，但不要鬆開此鈕。請等到秒針轉完一圈後再鬆開 **D** 鈕。
 - 要中斷正在進行的校正操作並返回計時功能時，請再次按 **D** 鈕。
- 在上述操作過程中，秒針第一次停止時（約三秒鐘後）若您鬆開 **D** 鈕，則手錶將進入“基準位置的手動校正”一節中介绍的基準位置的手動校正功能。此種情況發生時，請按 **A** 鈕返回計時功能，然後再次執行上述操作。
 - 手動開始的基準位置自動校正操作將進行下述兩步操作。
 - 指針將自動轉動以確定手錶的基準位置。
 - 指針的基準位置確定後，手錶將自動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此時校正操作完成。

基準位置的手動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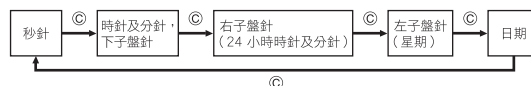
即使手錶能接收電波訊號，其指針及 / 或日期會因受到強磁場及強衝擊而偏移。此種情況發生時，請執行下述基準位置校正操作。

- 時間及日期正確時不需要校正指針的基準位置。
- 您還可以使用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來校正秒針、分針及時針的基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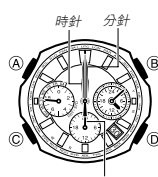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D** 鈕約三秒鐘直到秒針停止轉動。此時請鬆開 **D**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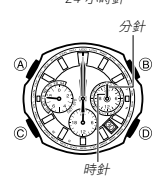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選擇設定。



- 檢查秒針的位置。
 - 基準位置
秒針：12 時
- 若秒針的基準不正確，請用 **D** 鈕將其順時針轉動到正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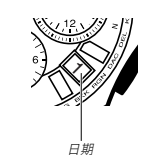
- 按 **C** 鈕進入時針及分針校正狀態。
 - 此時時針及分針（24 小時針）將轉動到各自的基準位置。
 - 基準位置
時針：12 時
分針：12 時
24 小時針：24 時
- 用 **D** (+) 鈕及 **B** (-) 鈕校正時針及分針。
 - 下子盤針在 24 小時制時盤上指示現在時數，其自動與時針及分針同步。



- 按 **C** 鈕進入右子盤（24 小時）校正狀態。
 - 此時右子盤的時針及分針將轉動到各自的基準位置。
 - 基準位置
時針：24 時
分針：24 時



- 用 **D** (+) 鈕及 **B** (-) 鈕校正左子盤針。
- 按 **C** 鈕進入左子盤校正狀態。
 - 此時左子盤針將轉動到其基準位置。
 - 基準位置
左子盤：12 時
- 用 **D** (+) 鈕及 **B** (-) 鈕校正左子盤針。



- 按 **C** 鈕進入日期校正狀態。
 - 此時日期將轉動到其基準位置。
 - 基準位置
日期：1
- 用 **D** (+) 鈕及 **B** (-) 鈕校正日期。
 - 按 **D** 鈕或 **B** 鈕可非常緩慢地移動日期。請一直按相應的按鈕，直到把日期調好。
- 按 **A** 鈕退出基準位置校正狀態並返回通常的計時。
- 若您不按 **A** 鈕，而按 **C** 鈕，手錶將返回本操作的第 1 步（秒針的基準位置校正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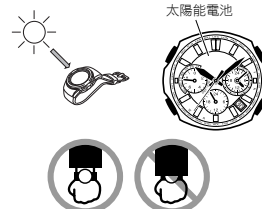
檢查並確認時間、日期及星期的表示正確。

電源

本錶配備有一個太陽能電池及一個能儲存由太陽能電池所發電能的特殊充電電池（二次電池）。下圖舉例說明充電時如何放置手錶。

範例：如圖所示擺放手錶使其錶面向光源。

- 插圖所示為樹脂錶帶手錶的擺放方法。
- 請注意，若有部分太陽能電池被衣服等遮擋，充電效率會下降。
- 平時應盡可能將手錶露在衣袖之外。即使僅部分錶面被遮擋亦會使充電效率顯著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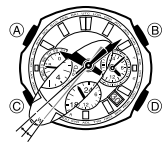


重要！

- 將手錶長期存放在暗處或佩戴時錶面被遮擋而照不到光線，都會使充電電池的電量耗盡。平時請儘可能讓手錶照到明亮的光線。
- 本錶使用特殊充電電池儲存由太陽能電池產生的電能，因此電池不需要定期更換。但經長期使用後，充電電池會逐漸失去充電能力，無法將電充滿。若您發現充電電池無法充滿電，請與您的經銷商或 CASIO 代理商聯繫有關電池更換的事宜。
- 切勿自行取出或更換手錶的特殊電池。使用非指定類型的電池會損壞手錶。
- 在電池電量下降到第 3 級以後若在約一個星期內不對手錶進行充電，或更換電池以後，現在時間及所有其他設定均會返回初始出廠預設設定。
- 要長期存放手錶時，請將手錶放在平時能照到明亮光線的地方。如此可防止充電電池的電量耗盡。

電池電力級數

指針的轉動狀態表示目前的電池電力級數。



每兩秒鐘跳一下

級數	指針轉動	功能狀態
1	正常。	所有功能正常。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秒針每 2 秒鐘跳動一下。 日期返回基準位置。 	不能進行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的接收。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秒針停止。 時針及分針停止在 12 小時位置。 	所有功能停止。

- 秒針每兩秒鐘跳一下（第 2 級）表示電池電力已非常低。應盡快讓手錶照射到光線，對電池進行充電。
- 當電池電力為第 2 級時，手錶不能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
- 電池電力下降到第 3 級時，所有功能都停止，但手錶將繼續內部保持計時一周。若在此期間將電池充滿電，指針將自動轉動至正確時間處並恢復正常計時。在電池電量下降到第 3 級以後，若在約一個星期內不對手錶進行充電，現在時間及所有其他設定均會返回初始出廠預設設定。

充電須知

有些充電環境會使手錶變得非常燙熱。對充電電池進行充電時，請避免將手錶放在下述地方。

警告！

將手錶放置在明亮的光線下對充電電池進行充電會使手錶變得燙熱。接觸手錶時請小心以免燙傷。尤其長時間置於下述環境中時，手錶會變得極為燙熱。

- 停在直射陽光下的汽車中的儀表板上
- 白熾燈的近旁
- 直射陽光下

充電指南

- 充滿電後手錶可持續計時最長約五個月。
- 下表列出了為補充通常運作一天所消耗的電能，手錶需要照射光線的時間長度。

光線類型（亮度）	大約照射時間
在室外陽光下（50,000 lux）	8 分鐘
在有陽光的窗口下（10,000 lux）	30 分鐘
在陰天的窗口下（5,000 lux）	48 分鐘
在室內螢光燈光下（500 lux）	8 小時

- 有關電池供電時間及日常運作條件的詳情，請參閱規格中的“電源”部分。
- 經常充電可保證運作的穩定。

恢復時間

下表列出了電池電量升高一級所需要的照射時間。

光線類型（亮度）	大約照射時間		
	第 3 級	第 2 級	第 1 級
在室外陽光下（50,000 lux）	2 小時	→	24 小時
在有陽光的窗口下（10,000 lux）	6 小時	→	89 小時
在陰天的窗口下（5,000 lux）	9 小時	→	145 小時
在室內螢光燈光下（500 lux）	98 小時	→	---

- 上示照射時間僅為參考值。實際所需要的照射時間依光線條件而不同。

參考資料

本節更為詳細地介紹有關操作本錶的詳情及技術資訊，其中還包括本錶各種功能及特長的重要須知及注意事項。

畫面的自動返回

- 在現在時間設定功能中或指針 / 日期的基準位置校正功能中，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兩或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選擇了設定功能後，若不執行任何按鈕操作經過兩或三分鐘，手錶將自動退出設定功能。

高速轉動

- 配置各設定時，大多數情況下按住一鈕可使相應設定開始高速變換。
- 直到您按任意鈕為止，指針的高速轉動將持續進行。

電波錶須知

- 強靜電會使時間發生錯誤。
- 電離層會反射時間校準電波。因此，電離層反射率的變化、以及電離層因季節性大氣變化或一日中時間的變化而引起的高度變化等因素可能會改變訊號的接收範圍，並使訊號接收暫時性失敗。
- 即使手錶正常接收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有些條件也可能會使時間產生最大一秒鐘的誤差。
- 根據時間校準訊號設定的時間比手動設定優先度高。
- 本錶在設計上能在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期間自動更新日期及星期。時間校準訊號不能對 2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的日期進行設定。
- 本錶能接收區分閏年與非閏年的訊號。
- 若在接收不到時間校準訊號的地區使用本錶，手錶將以在“規格”中所記述的精度計時。

計時

- 年份可在 2000 年至 2099 年之間設定。
- 本錶內置有全自動日曆，其能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日期一旦設定，通常便不需要再改變。但請注意，在電池電量下降到第 3 級以後，若在約一個星期內不對手錶進行充電，現在時間及所有其他設定均會返回初始出廠預設設定。
- 日期將在時間到達午夜時自動改變。在月末日期的改變可能會需要比通常更多的時間。
- 計時功能及世界時間功能中所有時區的現在時間均以本地時區的時間為基準，根據各時區的協調世界時（UTC）時差計算而來。
- UTC 是世界通用的科學計時標準。其由原子（銻）時鐘精心保持計時，精度在微秒之內。UTC 須根據需要加減閏秒，以保持與地球自轉同步。UTC 的基準點為英國的格林威治。

節電功能

節電功能會在手錶處於暗處經過一定時間後自動將手錶切換至休眠狀態。下表介紹節電功能對手錶各功能的影響。

- 實際有兩種休眠狀態：“秒針休眠”及“功能休眠”。

不見光的經過時間	狀態
60 至 70 分鐘 (秒針休眠)	只秒針停止，所有其他功能均正常。
6 或 7 天 (功能休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括指針計時在內的所有功能停止 內部保持計時

- 將手錶戴在衣袖內會使其進入休眠狀態。
- 在早上 6:00 至晚上 9:59 之間時手錶不會進入休眠狀態。但若手錶已處於休眠狀態時時間到達早上 6:00，則手錶將保持休眠狀態。

如何從休眠狀態恢復到正常狀態

- 執行下述任何操作之一。
- 將手錶移至光線良好的地方。
- 按任意按鈕。

規格

常溫下的精確度：每月 ±15 秒（無校準訊號時）

計時功能：時，分（指針每 10 秒鐘轉動一下），秒，24 小時，日期，星期

日曆：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自動日曆

其他：居住城市代碼（可從 29 個城市代碼及 UTC 中選擇）；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 標準時間

時間校準訊號接收：每日最多自動接收訊號六次（中國校準電波訊號為每日五次）（一次成功後當日便不再自動接收）；手動訊號接收

可接收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德國 Manfingen（簡稱：DCF77，頻率：77.5 kHz）；英國 Anthonr（簡稱：MSF，頻率：60.0 kHz）；日本福島（簡稱：JJY，頻率：40.0 kHz）；日本福岡 / 佐賀（簡稱：JJY，頻率：60.0 kHz）；美國科羅拉多州 Fort Collins（簡稱：WWVB，頻率：60.0 kHz）；中國河南省商丘市（簡稱：BPC，頻率：68.5 kHz）

秒錶功能：測量限度：23:59'59.95"

測量單位：1/20 秒

測量功能：經過時間，中途時間

世界時間功能：29 個時區（29 個城市 + UTC）

其他：標準時間 / 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居住城市 / 世界時間城市交換功能

其他：節電功能，指針基準位置的自動校正功能

電源：太陽能電池及一個充電電池

電池的供電時間：約為 5 個月（手錶不見光；每日接收電波訊號一次約 4 分鐘）

City Code Table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PPG	Pago Pago	-11	JED	Jeddah	+3
HNL	Honolulu	-10	THR	Tehran	+3.5
ANC	Anchorage	-9	DXB	Dubai	+4
LAX	Los Angeles	-8	KBL	Kabul	+4.5
DEN	Denver	-7	KHI	Karachi	+5
CHI	Chicago	-6	DEL	Delhi	+5.5
NYC	New York	-5	DAC	Dhaka	+6
SCN	Santiago	-4	RGN	Yangon	+6.5
RIO	Rio De Janeiro	-3	BKK	Bangkok	+7
FEN	Fernando de Noronha	-2	HKG	Hong Kong	+8
RAI	Praia	-1	TYO	Tokyo	+9
UTC			ADL	Adelaide	+9.5
LON	London	0	SYD	Sydney	+10
PAR	Paris	+1	NOU	Noumea	+11
ATH	Athens	+2	WLG	Wellington	+12

- Based on data as of June 2008.
-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UTC offset and GMT differential)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